

印尼排華問題和印尼情況

(內部參考資料)

中國新聞社編印

1959年12月 北京

印尼排华問題和印尼情况

中國新聞社編印

1959年12月 北京

前　　言

这里匯編的資料共分五部份：

- (一) 印尼反華、排華參考資料續編；
- (二) 華僑對印尼的貢獻；
- (三) 印尼排華法令及有關情況；
- (四) 印尼經濟情況；
- (五) 帝國主義對印尼的經濟侵略與政治陰謀。

這些資料是從各方面搜集來的，立場觀點頗不一致，我們沒有加工整理，請同志們使用這些資料時加以注意。

由於時間匆促和資料來源困難，因此本書系統性較差，不妥之外，盼給予指正。

中國新聞社

1959年12月

目 錄

(一) 印尼反华、排华参考資料續編

一、逼迁的措施和行动.....	(1)
二、印尼官方排華言論.....	(12)
三、印尼右翼報紙排華言論.....	(25)
四、印尼報紙排華言論.....	(42)
五、美、日、菲、泰、南越和香港台灣反动报刊的造謠誣蔑.....	(51)
六、排華逆流中的印尼政治、經濟、外交動向.....	(59)
七、美、日在印尼排華逆流中的陰謀活動.....	(75)

(二) 华侨对印尼的貢獻

華僑定居印尼簡史.....	戴鴻琪 (85)
印尼人民之友——罗芳伯.....	新報半月刊 (96)
山东同僑南來印尼之簡史.....	徐洪亭 (99)
勿里洞錫礦華工情況.....	中僑委資料室 (102)
華僑的創業精神.....	郭克明 (107)
印尼華人戰前的經濟地位.....	覺醒周刊 (109)
中印(尼)民族并肩作戰.....	吳世璜 (112)
在抗日中光榮犧牲的華僑烈士.....	血仇特刊 (114)
華僑抗日會的組織經過.....	血仇特刊 (116)
苏島反法西斯同盟的組織經過.....	血仇特刊 (119)
先達政治犯集中營.....	林映青 (121)
从泗水保衛戰看華僑與印尼人民的友誼.....	李秉濬 林克明 (124)
一九四七年瑪琅華僑配合印尼人民抗御荷軍的侵略.....	中僑委資料室 (125)
回憶過去華人和印尼的關係.....	李 潤 (127)

(三) 印尼排华法令及有关情况

華僑可以繼續經營十七種服務性商業	(130)
一九五七年第十六號緊急法令關於外僑稅	(133)
一九五七年第十六號緊急法令的說明	(137)
外僑居住及旅行條例	(144)
一九五七年九月三日工業部長和商業部長聯合決定外資企業管理條例	(147)

商業部有关外侨商業准字通告	(148)
· 为外侨商業申請手續訪問商業部負責人	陈露薇 (150)
轉消極為積極	陈露薇 (152)
椰城的亞弄商	凌 鋒 (154)
印尼華僑工商界現階段的处境及今后的努力	歐陽鋒 (155)
試談華僑問題	藍 曉 (159)

(四) 印尼經濟情況

印度尼西亞獨立后的經濟發展	(法) 貝爾納・古雷 (163)
目前印度尼西亞經濟中的几个問題	印(尼)共中央委員會經濟部 (174)
印尼農村与土地的几个問題	巴威羅 (180)
印度尼西亞合作社概況	印尼生活報 (184) (附: 1958年底各地区合作社概況一覽表)
東南亞的經濟独立及其困难	(日) 藏居良造 (188)

(五) 帝國主義对印尼的經濟侵略与政治陰謀

在印度尼西亞的外國資本	印(尼)共中央委員會經濟部 (197)
印度尼西亞的荷蘭資本	(印尼) 胡多摩・蘇巴蘭 (203)
荷、英在印度尼西亞仍拥有強固的經濟勢力	張肇強 (209)
印度尼西亞的種植園	世界知識 (217)
在印尼的外國農場	中僑委資料室 (218)
在印尼的外國橡膠企業	中僑委資料室 (219)
印度尼西亞對外國壟斷資本活動的限制	(苏) 阿爾西坡夫 (220)
东西方國家对印度尼西亞的援助	(英) 丹尼爾・烏爾福斯頓 (226)
美國在印度尼西亞的經濟擴張	張肇強 (231)
美孚石油公司的活動及其背景	曹德崇 (237)
美國供應印尼二十萬陸軍裝備	魏學堅、陳麗娘 (241)
美國改變对印尼的侵略方式	汪慕恆 (242)
当前日美經濟关系的特点	陳隆深 (243)
東南亞條約組織，不許干涉印度尼西亞	印尼人民日報國際版編輯 (245)
帝國主義对印度尼西亞的陰謀	(苏) 达季安尼 (248)
印度尼西亞人民一定要解放西伊里安	黎 明 (251)

一、逼迁的措施和行动

印尼西爪哇第三軍區就排華問題發表的聲明(復校稿)

【新華社雅加达19日电】安塔拉通訊社报道，西爪哇第三軍區新聞官納瓦維·阿利夫少校昨天向報界發表聲明說，西爪哇戰時掌權者已要求中央戰時掌權者提請政府注意中國總領事的“干涉活動”，這些活動給地方官員在執行他們遷移外國人的任務方面造成困難，因為“這種干涉活動已經觸犯了地方官員處理一切地方事務的權力”。

聲明說，把縣城以下的地區的外國人遷移出去的準備工作原來“是進行得非常令人滿意的”，但是當這種遷移工作要在某些地區進行的時候，“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某些公民表示不願意遷移”。聲明又說，這是由於中國總領事最近進行了直接的干涉，那就是：給予鼓勵和指示。聲明認為，在這種情況下，就在芝巴德發生了一次執行官員打人的事件。

聲明說，中國總領事向芝巴德、萬悅和蘇甲武眉發出的電報鼓勵了人們反對那些履行自己職責的執行官員的行動。這種情況“顯然要求地方執行官員有莫大的勇氣”。

聲明還提到中國領事們的活動，聲明說，“副領事王日升在芝巴德“使用了‘血腥事件’和‘逼遷’的字眼來把我們的措施同納粹希特勒的行動相提并論。”聲明還說，芝巴德的中國居民在11月17日沒有遷移，正是由於領事何安的“勸告”。

【合眾國際社雅加达19日电】西爪哇軍區司令部今天指責共產黨中國大使館指示中國小商販違抗政府取締農村地區外國小商販的命令。

這個司令部指責共產黨中國大使館打電報給中國小商販，要他們違抗遷出農村地區的命令。

這個司令部打電報給陸軍參謀長納蘇蒂安說，中國小商販最初準備遷出，但是他們在收到中國領事的電報之後就改變了他們的態度。

這個司令部指責中國大使館官員訪問了西爪哇的幾個村庄，並且同中國小商販進行了交談。

這個司令部指責說，在西爪哇的芝比隆村，中國人準備遷出，但是在雅加達中國領事講了几句話之後，中國人又搬進了他們的家。

西爪哇司令部還說，共產黨中國人作出了“暗示”，使政府命令的執行遇到困難。
這個司令部說，中國人把芝巴德事件公開地叫作“血腥的”事件，它說，共產黨中國大使館的一位官員把印度尼西亞政府的步驟比為希特勒和納粹的行動。

這個司令部又說：“這種暗示和指示顯然是違反政府的條例的而且無助於保持正常的情況。”

全西爪哇小商業會議 竟通過決議支持印尼政府的排華措施

【印尼雅加達電台26日華語廣播】全西爪哇印度尼西亞小商業會議已經在昨晚宣告閉幕。會議通過了四項決議和制訂了印度尼西亞小商業協會的短期性和長期性的工作計劃。這四項決議的內容是：擁護1959年第十號總統條例，（支持）政府和有關當局在貫徹這項條例中的措施，並且主張政府控制外僑大企業的產品。關於工作計劃，其中包括印度尼西亞小商業協會將參加實行1959年第十號總統條例的進一步工作和設法使這個組織被認為是在小商業上活動的一種企業機構組織。

【新華社雅加達26日電】印度尼西亞新聞社報道，印度尼西亞小商業協會昨天在萬隆閉幕的第一次會議上充分支持西爪哇戰時掌權者對中華人民共和國領事館採取的步驟。自从三年以前成立了這個組織以來，它還是第一次舉行會議。

會議在決議中要求政府採取更堅決的行動來宣布干涉印度尼西亞內政的中國駐雅加達大使館官員為不受欢迎的人。

它要求政府和印度尼西亞企業家毫不遲延地讓外僑迅速從鄉村地區遷移出去。它要求外國籍的印度尼西亞公民適應印度尼西亞目前的法令。它最後要求政府對在过去外僑零售商進行活動的地方的外國血統的人嚴格加以控制。

香港“大公報”揭露 印尼當局在西爪哇武力逼遷華僑惡行

香港“大公報”11月25日刊登一篇雅加達航訊，題目是“西爪哇 武力逼遷華僑紀實”，全文如下：

印尼的排華運動繼續擴大，在西爪哇的芝巴德駐軍指揮官古蘇阿拉准尉在逼遷行動中蛮橫打傷數名華僑的流血事件發生以後，半個月以來，西爪哇各地的戰時執行部武力逼遷鄉下華僑的行動不但沒有停止，而且還變本加厉，日趨嚴重。

親友慰問亦遭審訊

11月12日上午，茂物地方戰時執行部派出了一批軍警、民政官，到茂物縣屬的一個只有三十七家華僑的小鎮芝冷西強迫華僑搬遷。這一天，芝冷西的情況如常，華僑“亞弄”也照常開市。執行逼遷工作的軍警強迫華僑關門，準備搬遷。雖然華僑陳述實際困難，但軍警仍然採取了強制手段，即在當天下午三時半左右，竟又如臨大敵似的再派出一卡車全副武裝的普通警察和一卡車全副武裝的特警，到這個彈丸小鎮去。這第二批“援軍”開到後，即氣勢洶洶地封鎖了這個小鎮的所有街口，並跑進被限令搬遷的華僑“亞弄”店里，硬把店門關上後，就不分男女老少地強拉硬推華僑上車。由於華僑

小商都深深感觉到，搬到縣府去，生活無着，容身無地，無異死路一条。因此在被拖拉上車以后，又跳下車來，表示不能搬迁，但軍警并未就此罢休，馬上又硬拉他們上車。經過几次拖拉以后，華僑仍然不肯离开他們久居之地。这时候，在槍杆子下被迫搬迁的妇女和兒童，都不禁痛苦流涕，此情此景，令人鼻酸。軍警見無法把華僑全家追走，只好改变为硬把家長帶出，当家長們被硬硬拉上載到茂物市去时，他們一路上，都憤怒地高喊：“我們被集中了！”

当迫使芝冷西華僑的工作進行时，軍警竟無理地把到那里去看望親朋戚友的許多華僑帶到警署去受審，審問后，即限令他們立即离开該地返回原地。

老牙医八口被迫迁

11月16日，在只有一家華僑居住的偏僻地方巴隆班讓，發生了一个慘無人道的迫使華僑事件。这个离茂物市数十公里的小地方，住着一位年迈的華僑章良貞，他今年已經六十一歲了，一家八口（三个女兒、三个男孩，最大的今年十七歲，最小的才只有十六天），全靠他在这个鄉下为鄉民鑲牙掙得的微薄入息，过着水平以下的生活。章良貞是湖北人，他妻子則是穿着“沙籠”的生于斯、長于斯的侨生妇（華裔印尼公民）。16日那天，这位老華僑就被迫帶着剛分娩十六天的侨生妇和出娘胎才十六天的嬰孩及其他子女走上卡車，被帶到茂物市的所謂“收容所”里。当他被迫迁时，他的一張鑲牙椅、鑲牙車和其他鑲牙的謀生工具及一些家具等，都被禁止攜帶，因此他只能帶着一些細軟和一張單人竹床“乔迁”到所謂“收容所”里。印尼当局这种無理措施，不但剥夺了这位老華僑的居住权利，簡直也剥夺了他一家八口的生活权利。他淒愴地說，他在鄉下为鄉民鑲牙，入息微薄，僅够糊口，全無積蓄。被迫迁以后，簡直無分文，赤貧如洗，不但無力購買住房，而且連在“收容所”期間的生活都無力解决了。到了“收容所”以后，这位老華僑夫妻每天都以泪洗面，見者無不掬同情之泪。

軍警押运有如囚犯

11月17日，茂物地方战时权力执行部又在芝德勒采取了武力迫使華僑的無理行动。这天清早，憲兵、警察就大批出动，封鎖了通往这个小镇的所有道路，前往該地的每个人都受到盤問，証件也被查看，如果是華僑，一概不准前往。芝德勒小镇共住有三十一家華僑，約一百八十五人，多數經營“亞弄”店。大多数華僑都在这个小镇定居了数十年之久，其中有位七十多歲的老華僑林忠，甚至已在那里定居了六十年之久。六十年前，他初到哪里时，那里才只有三間房屋，沒有商店，也沒有市場。可以肯定，这位老華僑也一定为这个小镇的开辟和繁華，作出了一定的貢献。17日那天，武裝軍警也强迫这位高齡華僑迁移，經過当地華僑的嚴正交涉，才准予暫時不必搬迁，但下次也必須搬迁。据目击者說，这天到芝德勒执行迫使工作的憲兵、軍人和特警多达一百人，几乎所有被限令搬迁的華僑住宅，都有四、五名軍警在“执行任务”。結果，也是經過好多次的强拖硬拉以后，才把二十七家的華僑家長拉上汽車，載往茂物市的“收容所”去。每輛汽車都有兩名軍警，押送半途不准下車，就像押送犯人一样。

此外，在芝維囊、德博、巴朗、勒維良、芝巴榕等小鎮，也已經先后發生了武力迫遷華僑的無理事件。而且迫遷行動日益嚴重。

“收容所”毫不人道

在茂物市的幾個被迫遷華僑的所謂“收容所”當中，有地毯廠的舊倉庫、米輾廠的舊廠房及華僑團體的舊會所等等，既破爛，又骯髒，無水火，無廁所，無浴室。其中在茂物市波恩朗岸街的地毯廠舊倉庫，不但屋頂開了許多“天窗”，就是牆壁也開了無數“自然窗戶和門戶”，也許“殘垣斷壁”四個字都還不能形容其破旧情形于万一呢。這個“收容所”共分三個部分，即前“廂”、中“廳”和後“廳”。中“廳”長十七公尺，寬八公尺半，準備“收容”十家被迫遷華僑（七十七人），因此這個中“廳”已被劃分為十個三公尺半長、三公尺寬的沒有遮隔、無壁無門的“房間”，每“間”平均“收容”八個人，這樣沒有遮隔、完全打通的“房間”，不但睡不下八個人，就連沙甸魚式擠法也不夠！前“廂”長四公尺，寬三公尺，準備“收容”十二口人的一家，這恐怕十二個人立正站在一塊都不能呢！後“廳”長八公尺半，寬六公尺半，地板几乎已全遭虫蛀，跑動一下，就會掉到屋底下去。這個後“廳”準備“收容”十二家人。這就是印尼當局要照顧的所謂“人道主義”！

印尼人民同情華僑

在西爪哇地方戰時掌權者武力迫遷華僑期間，美國大使館人員顯得異乎尋常的活躍。在榔隆路上，經常可以看到“CD—六二”牌的汽車（美國大使館汽車）在來來往往，忙碌異常。印尼排華運動的幕后主使人呼之欲出！

從華僑被迫遷地區的情況看來，印尼廣大人民是同華僑友好的。即使在軍警武力迫遷華僑的時候，他們不但沒有發出排華的叫囂，而且還一直像往常那樣同華僑保持着友好往來和其他業務聯繫。不少地方的民政官，也對華僑被迫遷的困難處境表示同情，有的流下了同情之淚，有的索性避開迫遷工作，不願與排華分子同流合污。

印尼軍方控制華僑的又一措施 雅加達十五歲以上的市民都必須有“居民証”

【印度尼西亞新聞社雅加達27日電】大雅加達市察備司令部管轄下的所有武裝部隊成員也都必須像這個地區的市民那樣持有居民証。這一消息是大雅加達警備司令部戰時掌權者烏馬爾·威臘哈廸庫蘇馬上校在今天上午透露的。他說，他已指示他所屬的到目前還沒有此種居民証的武裝部隊成員向他們各自有關的居住區負責人申請此証。戰時掌權者明白表示，首都大雅加達的每個居民，年在十五歲和十五歲以上的，都必須有這種居民身份証。外交使團和領事館的官員以及他們各自的家屬可以不持此種居民証。戰時掌權者決定，國際組織的官員也不必持此証，他們的身份可以同外交使團和領事館官員們的身份相同。

雅加达电台華語廣播报道 大雅加达区軍事當局悍然禁止華侨入境

【印度尼西亞共和國電台28日華語廣播】(北京時間20時45分)

大雅加达一級行政区战时軍事掌权者今天發出有关禁止外侨進入大雅加达地区的决定書。這項禁令有效实施日期追述到11月22日。這項禁令指出，凡是有意所固定所临时居民的一切外侨禁止進入大雅加达一級行政区。

但是，从外國抵步的外侨为了要离开印度尼西亞領土而獲至的外侨和十六歲以下，將和他們的父母，以前的外侨×也不受這項禁令的約束。這項決定書是基于治安和公众集体的利益而頒布的。为此，國家警察战时軍权执行人員和全部政府机关都被大雅加达地方战时軍事掌权者的訓令，監督和执行這項禁令。違反禁令条文規定的人將依照1957年危險状态法令第53条规定受到处分。

第三軍区司令官科沙西中校以西爪哇一級行政区战时軍事掌权者的身份在向当地國家執法人員和(当地)社会人士的演說中，对他們奉令执行迁移外侨的工作表示敬意。科沙西中校說，在执行這項工作任务中，当地社会人士曾經对全体國家執法人員給予不少的协助，于是，一个名字阿波××实施工作的坚决和明確性，克服了一切阻碍和困难。

科沙西中校接着又說，从这次經驗中，証明了國家執法人員曾經表現出冷靜和一致的行动，特別是为了避免由某方面故意引起誤会的結果所促成的意外事件。第三軍区司令官在演說中解釋了有关执行迁移外侨的訓令以后，他希望全体國家執法人員必須提高警惕，提防一切故意損害我們的名譽和目的的引誘行动。

第三軍区司令官科沙西中校最后向國家執法人員和当地社会人士呼吁，該解决和××跟友誼有关的問題还要互相協助。

【安塔拉通訊社雅加达28日电】軍方當局今天宣布雅加达为一个不向想在这里永久或临时居住的外侨开放的城市。

这个法令“为了公共秩序和安全，認為有必要暫時禁止外國人進入这个地区”。法令回溯到今年10月22日起开始生效。

雅加达战时掌权者發言人賈雅特馬賈宣布了这个禁令。他說，这个禁令不適用于外國來宾，取道这里前往另一个國家的外國公民和到这里同已經住在这里的双親团聚的外國公民年在十六歲以下的兒童。

雅加达軍方發言人說，凡違反这个禁令的人定將受到法律制裁，并处以徒刑，最高刑为三年。

所有的國家司法機構和政府部門已經發出指示來監督和执行这个条例。

雅加达軍方發言人說，凡違反这个禁令的人定將受到法律制裁，并处以徒刑，最高刑为三年。

宣布这个禁令所根据的正式法令是由雅加达战时掌权者办公处主席威臘哈廸庫蘇馬簽署的。在这个决定宣布之前，西爪哇的一些城市已頒布了类似的决定。

【印度尼西亞新聞社雅加达28日电】雅加达战时掌权者發言人說，現在在關於已經在雅加达定居的外侨方面還沒有採取明確的措施。他指出，对凡是想要离开首都的人說來，關於首先得到警察同意的規定仍然有效。他說，頒布这个禁令的目的是要防止受關於農村地区外國零售商禁令影响的人在这里定居下來。來探望親屬或進行參觀的外國人准予進入雅加达。

◇最高檢察署討論执行排華法令◇

【印度尼西亞共和國电台1日華語廣播】（北京時間20時45分收聽）印度尼西亞最高檢察署領導人和全印度尼西亞警察廳的督察員，昨天在雅加达最高警察署大廈舉行會議，討論跟檢察署任務有密切關係的重要問題。會議之後，副最高檢察官古納宛對新聞記者說，會議討論了重要問題，其中是關於外侨小商人遷出鄉村的1959年第十號總統條例和加強建設工作有關的特別經濟問題以及治安問題等。會議也討論了×××（約有七八個字不清）和例常性問題（以上一句不清）。除此以外，各地方檢察署督察員在會議中報告了各地方的形勢，特別是和警察署工作有密切關係的各項問題。

◇西爪哇打橫軍方無理禁止僑校明年招收新生◇

【新華社雅加达12月1日电】印度尼西亞新聞社報道，駐在西爪哇的打橫周圍地區的第一步兵团司令在一項命令中禁止在他轄區內的外國人开办的學校從明年起招收新學員。顯然，在這個地區只有華僑开办的學校。

印尼西爪哇軍事當局 無理禁止我使館人員在該地區度假

【合眾國際社雅加达1日电】西爪哇軍事當局今天驅逐出六名共產黨中國大使館官員和他們的家屬，因為他們在西爪哇游覽地區度周末。

按軍事當局在執行排斥華僑零售商的禁令期間已將西爪哇地方封鎖不許中國大使館官員進入。

总数有十名中國人在吉帕納斯度了周末。

一軍事發言人說，中國人服从了命令，回到了雅加达。

發言人說，“可能他們（中國人）不知道這項封鎖令，可能他們認為那項命令不適用於他們，但是我們已通知中國大使館這項禁令，我們認為那是足夠清楚的了”。

西爪哇軍方發言人被迫承認 西爪哇拉班在逼遷時曾開槍並動手打人

【新華社雅加达2日电】西爪哇戰時掌權者發言人納瓦維·阿利夫昨天在万隆不得

不轉彎抹角地承認，在西爪哇万丹区的拉班的華僑會被迫離開他們的住所。他透露說，在執行要外國零售商遷出拉班這個任務方面曾經遇到困難。他說什麼許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籍的華僑不願意在答應過的日期（11月30日）離開拉班，而早些時候他們曾經表示願意這樣做。他說，其中有兩人“行為過份”以至于一位監督官員給了他們耳光，另一位在場的官員朝天開空槍以示警告。他說，只在開槍以後，這些中國人才願意執行“他們所作的保證”。

納瓦維說，中國大使館商務參贊一行人違反西爪哇戰時掌權者條例，在11月29日進入吉帕納斯住宿。當地官員已經要求他們返回雅加達。11月30日，吉帕納斯的官員們看見了中國參贊何安坐着一輛民用的汽車。同時還在吉帕納斯看見武官坐着外交團的汽車。在日前他曾經是商務參贊一行人中的一員，並且是被要求返回雅加達的。納瓦維說，當地官員也曾要求他們返回雅加達，他們在接到這個要求的時候說，他們將向印度尼西亞政府提出抗議。

（最近，在強迫執行把華僑遷出西爪哇鄉村地區的命令時，所發生的嚴重事件比西爪哇當局所已經透露的要多得多。）

【安塔拉通訊社雅加達2日電】地方戰時掌權者從11月28日到30日同拉班鄉板德朗的華僑舉行了最後一次會議。

他們得到通知說，戰時行政當局將準備好卡車，供他們遷移到新住址去時之用。在拉班，共有41家華僑，計249口人。

三寶龜軍方竟命令禁止華僑同我使館人員接觸

【新華社雅加達2日電】據印度尼西亞新聞社報道，中爪哇三寶龜的軍事當局頒布了無理禁止華僑同中國大使館人員接觸的條例來執行取締華僑零售商的命令。

這些條例是：一、鄉村地區的外國零售商必須在12月19日以前決定，他們是想要繼續住在他們現在所住的地方，或者是暫時住在那里，或者是遷出他們的居住地；二、根據總統第10號條例，在他們停業以後，他們必須把他們現在使用的房屋的一部分或全部讓予合作商店使用；三、为了避免發生不適當的事件，外國零售商在沒有征得“協助執行前商務部長法令委員會”的同意之前，不得接見外國大使館人員或任何其他客人。

印度尼西亞新聞社又說，上述的委員會在11月27日和28日召見了住在三寶龜附近的雙膠漢和雍加蘭的外國零售商，向他們解釋了有關問題。

△萬隆附近的納閩島村又發生軍官毆打華僑事件△

【法新社雅加達2日電】今天據萬隆消息說，一名印度尼西亞陸軍軍官朝天開了幾槍並打了兩名華僑店主的耳光，因為這兩名華僑拒絕按照印度尼西亞政府禁止外僑零售商在鄉村地區活動的法令離開他們的家。

這些消息還說，這次事件發生在萬隆附近的納閩島村里，陸軍當局正在那裡對估計有100戶華僑執行這項禁令，這些人都是共產黨中國的華僑。

在本星期某些時候發生的另一次事件中，一些陸軍軍官扣留了來自雅加達的一些姓名不詳的中國外交官，因為他們違反了政府禁止他們到首都以外的地方去的命令。據說，這些中國外交官已經揚言要通過中國大使館向印度尼西亞政府正式提出抗議。

新華社記者報道 西爪哇軍事當局橫暴下令逮捕華僑

【新華社雅加達4日電】西爪哇軍事當局開始大規模逮捕華僑，以執行強迫遷移華僑的決定。據印度尼西亞新聞社報道，第三軍區新聞發布官納瓦維·阿利夫少校昨天宣布，第三軍區司令官命令第十一步兵團在12月1日在尖美士州萬悅地區逮捕一百六十五名華僑。

據信，這些華僑“違抗或沒有遵守”西爪哇軍事當局強迫遷移他們的決定。印度尼西亞新聞社說，將把這些華僑提交法院，並在簡短的訊問以後提交審判。他們被控違反緊急狀態法。所有這些華僑都是家長。

新聞發布官還宣布，第九步兵團也根據同一理由拘捕了在井里汝的芝日洛的二十九名華僑家長。他們也將被提交法院審判。然而，如果他們表示願意遷移和遵守戰時掌權者的規定，他們就能獲釋。

阿利夫宣布第三軍區司令在12月2日向西爪哇地方戰時掌權者發出的命令。這項命令規定，不遵守西爪哇軍事當局在8月28日發出的強迫遷移的決定的外僑將予逮捕。命令說：（一）應該逮捕僑民家長，由被拘留者監督委員會錄下他們的口供，隨後將把他們帶到軍事收容所；（二）在問題得到進一步解決以前，有關外僑的家屬可以暫時住在他們原來居住的地方；（三）逮捕令是根據中央戰時掌權者5月4日發布的第三十九號法令發出的。

安塔拉通訊社報道，泗水衛戍司令部新聞發布官昨天承認，在泗水城發現排華傳單和口號。新聞發布官說，刷在牆上的口號包括“驅逐中國人”等等。他指出，泗水衛戍司令部並沒有允許在牆上刷口號以及散發傳單，來表示支持禁止零售商的命令。他提醒人們應該保持平靜。

據報紙報道，泗水的排華傳單大部分是在晚上散發的。此外，在泗水一再發生排華分子向華僑甚至中國血統的印尼公民挑畔的事件。排華分子常常衝到華僑中間，大叫“支那人翹辮子”、“你們支那人是殖民主義殘余”，這樣來侮辱他們。

【印度尼西亞新聞社萬隆3日電】當局本星期二拘留了西爪哇東部尖美士州萬悅區的大約一百六十五戶中國人家的戶主，因為他們反抗西爪哇戰時行政機構要他們及時搬出農村地區的指示。

西爪哇戰時行政機構發言人阿利夫今天在宣布這個事情的時候說，將對這些被拘留的中國人進行調查，以便在法庭提出起訴。阿利夫說，他們被告發的罪名是，違反了緊急狀態條例中的有關規定。

發言人又說，井里汝州芝日洛區的大約二十九戶中國人家的戶主也以同樣的罪名被

拘留。

地方战时行政机构(第9步兵团)采取了宽大的态度，它规定，如果这二十九个人说明他们愿意搬到为他们保留的地方，并且遵守西爪哇战时行政机构颁布的条例的话，他们将获得释放。

【合众国际社爪哇泗水4日电】这里第一次出现大量的反华口号。

在爪哇军方司令部发言人说，“大批的”中国人从农村地区流入了城市。

他说，“正在考虑一些预防性措施”以制止中国人流入已经有人满之患的城市。泗水和雅加达、万隆及其他一些城市不同，它现在还是准许新的居民进入的。

在雅加达，共产党中国领事赵政一(编者按：本刊4日下午版第19页译音为“周承毅”，应予订正。)就共产党中国参赞何安的问题同外交部官员会谈了三小时。在西爪哇军区禁止中国共产党大使馆官员进入以后，何安进入了这个地区，已经命令他离开这个地区。印度尼西亚当局指责何安阻碍迁走中国居民。

法新社报道 印尼许多华侨矿工因工作无保障而回国

【法新社香港4日电】由于不可能马上找到工作以及前途不定，在印度尼西亚的许多中国锡矿工人和其他工人离开了那个国家回到人民中国。

在昨天晚上乘船从印度尼西亚到达香港的九百名中国人中有一大批就是这样的人，他们今天乘火车前往中英边界以便进入中国领土。

有一名矿工说，想在印度尼西亚找工作的任何外侨必须向政府控制的印度尼西亚工会提出申请，工会要花三个月来决定是否能给申请者以工作。即使工会认为有工作，这个决定还是要由政府自己来批准。

这个矿工还说，想在印度尼西亚工作的中国人大多数都不能够在没有肯定的前景的情况下等上三个月。因此，这种不肯定的前途就使大多数人决定回中国，他们希望在那里会有一个更加愉快的生活。

他说，有××千名矿工仍旧在印度尼西亚，×××不久将离开印度尼西亚前往中国。他还说，他的路费以及他的同事的路费都由印度尼西亚政府支付。

△万隆军事当局蛮横禁止华侨迁入的“通告”△

【本刊讯】印尼华侨“生活报”11月25日刊载安塔拉通讯社万隆11月23日电的消息说：万隆市战时权力执行者阿密尔·玛赫穆特中校本月21日发出了一项通告，禁止在1959年10月22日以后来的外侨在万隆市居住。通告内容如下：

一、凡将要永久或暂时居住在万隆市的外侨，一概受禁止；对来自各地方的外侨零售商同样看待。

二、凡违反上述禁令者，被认为是非合法的居民，必须马上离开他的居留地点。

三、训令市政府、民政官和勃良安警厅对违例者采取预防性和制裁性步骤。

四、本通告追溯自1959年10月22日生效。

印尼第三軍區所屬各部全面橫暴迫遷 被列要逮捕的華僑家長已达一千七百二十戶

【新華社雅加达6日电】第三軍區新聞發布官阿利夫5日在万隆說，尖美士州的法院4日把六十名華僑判处了一月的徒刑。他指出，这些中國國民是由于未能搬出尖美士地区而被第十一步兵旅逮捕的一千七百二十戶中國人家長的一部分，其余的人正在由尖美士州法院進行審訊（阿利夫前天說，被捕人的总数为一百六十五名）。

他說，在为尖美士所管轄的万悅和班查沙里（Bandjasri）地区，有三百一十七名中國居民把他們的房子从外面鎖上，房子是空的，已經找不到我們。當局正在調查他們的行踪。

在第七步兵旅（雅加达）掌管下，搬迁工作是順利地進行的，这个工作仍然在那里進行。在茂物，除了某些遭到困难的地方以外，搬迁工作在第八步兵旅掌管下順利地進行。在第九步兵旅（芝里汝Tjeribon）掌管下，搬迁工作已經完成。他指出，在芝里汝地区的芝日略的加冷三邦（Karangsembung），一名叫周生忠（譯音）的中國居民把他自己的房子燒毀了，这个中國人已經被捕，并且已被帶到憲兵总部受審。在牙律，除了一名中國居民由于生病而不能搬迁以外，在第十步兵旅掌管下，这个工作作得很好而且順利。發言人沒有提到在逼迁中發生的不幸事件。

在东加里曼丹管轄下的区級以下的地方，已經開始了中國居民逼迁工作。印度尼西亞新聞社援引三馬林达附近的古泰提穆尔（Kutai Timur）的官員的話說，古泰提穆尔的外侨搬迁工作是从12月1日开始的。由于三馬林达城“房屋不够”，有些人已經搬到新牙新牙（Sanga,Sanga）区的中心城市。据东加里曼丹战时掌权者的决定，外侨可以住在区的中心城市，但是不能作生意。

◀印尼經濟大会叫嚷支持排华▶

【合众國際社雅加达6日电】印度尼西亞經濟大会完全支持关于取締鄉村地区外國零售商的命令。

大会發表了声明說，可以預料中國人將會極力反对这个禁令。声明說，“我們國民收入的40%，約合一千四百四十億盾（大約为三百二十億美元）是為中國公民控制和享有的。”

声明还警告說，“中國問題不限于經濟方面。它將影响政治以及社會方面；这是一个國家性問題。”

大会欢呼这个命令，認為这是消除外國对印度尼西亞經濟統治的第一步。

【印度尼西亞共和國廣播电台6日華語節目】（北京時間二十点四十五分收听）

从今年11月30日起在万隆举行的印度尼西亞全國計劃委員会1959年度第三次全体会

議，已經在昨天宣告結束。會議之後，全國計劃委員會主席亞明教授對新聞記者說，全体会議獲得了良好的決議。在草擬的建設計劃中，有一個很大的進步。全体会議也已經為1960年度的全國計劃委員會全体会議準備好資料。因此，建設藍圖和詳細說明書，可能將在1960年4月間拟好，到1960年5月間，支取預算的全面建設的經費。

亞明說，在今年度第二次會議中，組成了四個小組委員會。因為工作已經完畢，所以這四個小組委員會就已經被解散。另由全國計劃委員會組成了幾個新的小組委員會，它的工作將包括各種特別建設方面，並且將依照全國計劃委員會領導人的權力去工作，而這些工作，必須到1960年2月間完成。第三次全体会議已決定，從1960年正月七日起，到正月13號為止，舉行第四次全國計劃委員會全体会議。正月9號，蘇加諾總統將在給全体会議中發表有關建設的演說。屆時，政府領導層和各國外交使節都將參加會議。

明天，亞明教授將到獨立宮，把今年度第三次全体会議期間的工作情形和全國計劃委員會听取政府宣言的決議，提交蘇加諾總統。

井里汶華僑展開反逼遷鬥爭

【印度尼西亞新聞社萬隆7日電】井里汶州加冷三邦的一名抗拒西爪哇行政機構關於外僑搬出農村地區的條例的華僑上星期五把他的房屋燒毀，後來逃走了。

西爪哇戰時行政機構發言人阿利夫說，這名中國人後來在井里汶被捕。發言人說，在芝馬墟州的萬悅和班查沙里地區，有三百一十七戶華僑似乎想採取“貓抓老鼠”策略。他們把他們的房屋從外面鎖住，帶著他們的一切雜物逃走了。阿利夫說，保安部隊現在被派去搜查這個地區，以便找到這些失蹤的中國人的下落。

印尼尖美士軍事當局 公然捏造“罪名”判處被無理逮捕的華僑徒刑

【安塔拉通訊社雅加達8日電】據打橫來的報道說，在被尖美士戰時掌權者拘留的一百七十二名外僑家長中，有一百人被地方法院判處了一個月到兩個月不等的徒刑，他們被控違反了西爪哇戰時掌權者禁止外僑在城外居住的條例和關於他們在限期以內搬家的命令。五百四十七名外僑已被迫離開了他們的住所，其他四百人的情況正在研究中。

被尖美士戰時掌權者逮捕的華僑家長還被控告了對地方當局講了不好聽的話，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政府將為這種行動而懲罰印度尼西亞政府”。同時，尖美士戰時掌權者正在搜查那些中國人躲藏起來的地區。

二、印尼官方排华言論

新華社記者報道

印尼外交部十八日向報界發表的聲明全文

【新華社雅加達18日電】外交部發言人加尼斯·哈索諾今天向報界發表了一項聲明，為外交部長昨天發表的聲明辯護，并且毫無理由地批評中國大使館。向報界發表的這個聲明全文如下：

外交部長蘇班德里約和黃鎮大使在11月17日舉行了會談，隨後向蘇加諾總統匯報了他的會談情況，在場的還有國防和安全部長納蘇蒂安中將，因此討論了如何以友好的方式解決華僑問題。

外交部長蘇班德里約在向報界發表的聲明中說，政府在執行取締零售商和把居民從原居尤其是在西爪哇的原居遷移出去的工作時，將防止發生過火行為。外交部長還要求印度尼西亞報界予以協助，不要使局勢惡化。

在那次記者招待會上，外交部長還說，黃鎮大使否認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大使館官員們所說的話，因此肯定地不同意他們所說的話，如果公眾——包括國家機構（指陸軍和警察）——確實聽到了他們在11月13日在芝巴德舉行會談時的講話，外交部長還說的話，黃鎮大使明確地表示，已經指示他的工作人員要使局勢平靜下來。以便改善印度尼西亞社會和印度尼西亞共和國機構同華僑之間的關係。

這可以理解為黃鎮大使可以協助執行印度尼西亞共和國政府的政策。

突然，中華人民共和國大使館發表了一項新聞公報，說外交部長的上述聲明是不確的，尤其是非常不利于根據兩國外交部長簽字的聯合公報本着協商精神來解決兩國之間的問題。

基於這個結論，外交部感到非常驚奇。如果黃鎮大使對於大使和外交部長之間的會談內容有他自己的理解和解釋，這將是黃鎮大使的權利。不過，反之，如果黃鎮大使否認他曾表示願意幫助實施印度尼西亞共和國政府的法令，而可能他却不是否認而是同意中華人民共和國大使館官員在芝巴德、芝比隆和吉帕納斯所說的話和所採取的行動的話，那麼所有這一切將會導致非常嚴重的後果。

印度尼西亞政府認為，在解決華僑問題時必須要有雙方的諒解和互助。印度尼西亞政府將竭盡所能設法防止過火行為的重演。（牽涉在這些過火行動中的官員已予拘押）。印度尼西亞政府是能夠控制那些企圖使中國和印度尼西亞之間的關係緊張起來的報紙的。不過，印度尼西亞政府也希望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大使館的諒解和幫助，那就是，中國大使館及其官員方面不要採取挑畔性的行動或煽動華僑反對印度尼西亞共和國所採取的措施。